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17日11时30分，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。公司监事、纪委书记、总法律顾问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由会议召集人董永站先生主持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关于变更京西有证房产转让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关联方董事赵兵先生、孙力先生回避表决。

经表决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将京西有证房产转让方式由公开挂牌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，受让方为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转让价格为5,805.71万元，最终转让价格以评估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京西矿区部分房产变更转让方式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11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聘任柴有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

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20日